

全面规范湿地安全保护措施

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三部政府规章

本报讯 (记者 周欣艳 闫宏利)12月17日,省政府召开第1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北省湿地保护规定》、《河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办法》、《河北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三部政府规章。这三部政府规章将以省长签署政府令的形式公布施行。

省法制办主任时清霜向会议作了这三部政府规章草案的说明。

湿地是重要的国土和自然资源,在防汛防旱、降解污染、调节气候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为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宝贵的湿地资源,扭转因随意侵占湿地造成自然湿地面积减少、生态功能退化的局面,《河北省湿地保护规定》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强调了各级政府的职责。规定县级以上政府应当加强对湿地保护工作的领导,将湿地保护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联席会议

议制度,协调解决湿地管理机构、经费保障、保护利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二是规范了保护措施。林业部门要定期进行湿地资源调查,编制湿地保护规划要与土地利用、环境保护、防洪等规划相衔接;湿地要实行分级管理,对各级湿地的设定及采取的相应保护措施作了规定,同时还列举了保护湿地的相对禁止事项。三是规定要加强监督管理。县级以上政府林业等有关部门要对湿地进行监测,发现存在或可能导致湿地面积减少、生态功能退化等情况的,应当制定相应措施保护和恢复湿地;规定了各级湿地保护管理部门(机构)、水利、环保、农业等业务部门的监管职责。四是对严重危害湿地生态安全的行为,设定了法律责任。

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河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办法》主要规范了以下

内容:一是对无障碍设施建设作出具体规范。无障碍设施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投入使用,新建的无障碍设施应当与周边的无障碍设施相衔接,设计单位进行建设工程设计时应当按无障碍设计规范的要求设计配套的无障碍设施,并要求公共交通工具及其停靠站点要逐步达到无障碍设施的要求,为残疾人出行提供必要帮助。二是对无障碍信息交流进行了规范。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无障碍信息交流建设纳入信息化建设规划,各类考试的主办单位应当为参加考试的视力残疾人提供盲文试卷、电子试卷或者选派工作人员予以协助,省和设区市政府设立的公共图书馆应当开设视力残疾人阅览室,省和设区市的政府网站和政府公益活动网站应当逐步达到无障碍网站设计标准,按信息交流无障碍的标准为视力

残疾人提供相关信息。三是对无障碍社区服务提出明确要求。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制定鼓励扶持措施,推进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的无障碍改造,逐步完善其无障碍服务功能;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逐步完善报警、医疗急救等紧急呼叫系统,为残疾人等社会成员报警、呼救提供便利条件;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按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对需要进行无障碍设施改造的残疾人贫困家庭给予适当补助,帮助其对住宅的相关设施进行改造,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

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事关公众健康。《河北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主要规范了以下内容:一是对新建、改建、扩建集中式供水工程和二次供水设施的选址、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提出具体要求。(下转本刊第3版)

一周法治

(12.12——12.18)

12·12 陕西严禁家属不在场时交接新生儿

日前,陕西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发布了《陕西省产科工作制度及人员职责》,其中规定,严禁产科医生对新生儿做出出生缺陷诊断;严禁家属不在场的情况下交接新生儿。

12·13 人社部:将推进全国跨省就医实时结算

截至上月底,由人社部统一规划、面向社会公众发行的社会保障卡,全国持卡人数已突破5亿。13日人社部宣布,在全国23个省份已支持省内异地就医持卡结算的基础上,下一步还将推进全国跨省异地持卡就医即时结算。

12·14 教育部:幼儿园基本信息须公示

教育部发布学前教育改革路线图,将建立幼儿园基本信息公示制度,让幼儿园接受社会监督。

12·15 天津规定见义勇为称号获得者可落户

日前天津市政府做出规定,荣获国家级或市级见义勇为荣誉称号的非天津户籍的个人,可将本人及其配偶、18周岁以下子女户口迁移到天津市落户。

12·16 北京可免费速递护照等出入境证件

从12月16日起,北京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将推出便民举措,在网上预约办证的申请人以及老年人和残疾人,在办理护照等出入境证件时,都可以享受免费速递。

12·17 环境保护部要求各地应及时发布污染预警

环境保护部日前发出《关于做好空气重污染监测预警信息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批评一些地区在空气重污染预警信息发布和报送方面,存在不主动、不及时,应急措施滞后等问题,要求进一步规范空气重污染监测预警信息的发布和报送工作。

12·18 四川设省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

四川省政府日前发出通知,决定设立省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其中,主任委员由省政府常务副省长担任。省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是负责统一审理省政府行政复议案件、指导全省行政复议制度建设工作的审议机构,主要负责签发省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审议省政府重大疑难行政复议案件和研究全省行政复议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邯郸市30家行政执法部门委托冀南新区行政执法权

本报讯 (王智刚)近日,邯郸市市直30个行政执法部门委托冀南新区行政执法权签署仪式在冀南新区举行。这次行政执法权委托是市政府法制办在认真研究法律规定,学习借鉴外地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冀南新区实际,创造性地提出了“全部委托、刻制专用章、签订委托书”的委托模式。

仪式上,市行政执法部门负责人与冀南新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李德进签署了行政执法委托书。这次委托包括市直30个部门的行政处罚权和行政许可权等行政执法权。除市农业局、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建设局、计生局等4个部门保留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外,其他26个部门将委托冀南新区全部行政执法权。通过市政府法制办认真组织,与市直部门反复沟通,经过一个时期的准备工作,促成行政执法权的委托。解决了冀南新区管委会不是行政机关,不能行使行政执法权问题,为冀南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执法上的依据。此次行政执法权委托从2014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

本刊负责人:周欣艳
本刊编辑:闫宏利 李倩军
微机:尹元强



衡水规定农民工工资迟发不得超过七天

针对建筑市场易发生工资拖欠的现状,今年,衡水市住建局出台了一系列措施,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市住建局要求相关企业实行农民工工资月薪制。如不能按月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相关企业必须到住建部门备案,并说明原因,迟发工资不能超过七天。图为衡水市一处工地的投诉中心里,在建筑市场管理处工作人员和监理人员监督下,施工方正连夜与投诉农民工核对账目,清欠工资。

高山 摄

我省立法促进散装水泥发展

本报讯 (史志俊)近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河北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将于2014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首次以省人大立法的形式,明确鼓励散装水泥发展,禁止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将有利于资源和能源节约,提高建设工程质量,保护生态环境。

据介绍,发展散装水泥就是要摒弃水泥以袋装形式出厂、运输,并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的方式,改为水泥散装化出厂并在专业工厂集中生产混凝土和砂浆,通过专用设备运输和使用,实现水泥从出厂、运输到使用整个过程全密闭、自动化。据测算,每生产使用1万吨散装水泥与袋装水泥比,可节约标准煤150吨,减少水泥损失450吨,减少粉尘排放42吨、二氧化碳排放607吨、二氧化硫排放1.89吨。

针对在广大农村地区由于交通运输不便等原因,使用散装水泥的比例还比较低。《条例》规定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引导水泥生产、经营企业在农村设立散装水泥销售网点,推广使用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为农村使用散装水泥提供服务。

为防止搅拌混凝土和砂浆过程中造成环境污染,《条例》规定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水泥制品生产企业应当使用散装水泥。设区的市建成区内的建设项目,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县(市)人民政府所在地城区内的建设项目,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并逐步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砂浆;其他区域的建设项目,应当逐步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

为从源头上促进散装水泥发展,充分发挥市场主导作用,《条例》对支持、鼓励生产和使用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做了较多规定。比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对符合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发展规划的建设项目,在立项、用地等方面给予支持。省人民政府散装水泥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本省实际情况,制定并适时调整与促进散装水泥发展相关的生产技术、工艺、设备和产品的目录。

石家庄公布

今年第3批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

本报讯 (刘宇)近日,石家庄市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2013年第三批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公告。

公告指出,经石家庄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在衔接省政府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同时,对石家庄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再一次进行削减,决定保留市本级行政审批事项87项(许可51项、非许可36项),部分保留13项(许可10项、非许可3项),委托县(市、区)实施41项(许可28项、非

许可13项)。其中,对省下放到的石家庄的审批事项,市本级接收5项(许可3项、非许可2项),转行政监管事项6项(许可),合并2项(非许可),归并到原有许可项目3项(3项许可事项归类到发改委的“企业投资类项目核准许可”),下放6项(许可4项、非许可2项),部分下放8项(许可2项、6项非许可),委托县(市、区)实施5项(非许可),接收行政监管事项5项;对市本级原有的行政审批事项,再委托

县(市、区)实施7项(4项许可、3项非许可),下放6项,转监管1项;对今年第一批市本级取消的两项许可“动产抵押登记”与“拍卖备案”,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各级工商机关均可办理此业务,现市本级不再审批,两项许可由县(市、区)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公告希望社会各界继续关心和支持石家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积极监督各级各部门转变政府职能,优化石家庄发展环境。

邢台市

组建新一届法制专家咨询委员会

本报讯 (通讯员 郭丽斌)近日,邢台市组建成立新一届市政府法制专家咨询委员会。邢台市副市长李全保为受聘的15位法制专家颁发证书。

法制专家咨询委员会是为该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服务的高层次咨询、参谋机构,担负着重要的职责和使命。此次受聘的15位法制专家是从全市范围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社会团体及行政机关和政

法部门中,遴选出的在法学研究、法制工作、审判实践和法律服务等领域具有较高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专家、学者、律师及其他法律工作者。

李全保指出,受聘的法制专家要认真发挥好参谋服务作用,围绕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建言献策,对全市带有前瞻性、战略性、综合性的重大问题,提出具有突破性、针对性、操作性的咨询意见。要围绕政

府重大事项建言献策,特别要针对生态环境保护等事关发展的重大课题,为市政府出谋划策。围绕维护群众利益建言献策,强化法律手段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矛盾和问题中的作用,提高政府依法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复杂问题的能力 and 水平。市政府法制办和相关部門要积极为政府法制专家咨询委员会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方便。